

证券代码：688590

证券简称：新致软件

公告编号：2025-007

转债代码：118021

转债简称：新致转债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1/31~2025/1/30
预计回购金额	5,000 万元~10,000 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19.89 元/股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实际回购股数	522.3181 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9692%
实际回购金额	6,171.379981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9.85 元/股~14.39 元/股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3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的股份中 50%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剩下的股份将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0 元/股(含),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暨公司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于 2024 年 2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6)、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因公司进行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回购价格上限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调整为 19.92 元/股,根据上述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 19.92 元/股测算,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数量约为 2,510,040 股至 5,020,08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9624%至 1.9247%。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因公司进行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回购价格上限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调整为 19.89 元/股,根据上述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 19.89 元/股测算,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数量约为 2,513,826 股至 5,027,652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9478%至 1.8957%。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实施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二、 回购实施情况

1、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首次实施本次股份回购方案,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1,389,046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540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2.58 元/股,最低价为 10.62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038,749.45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7)。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5,223,1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969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4.39 元/股，最低价为 9.85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1,713,799.81 元（不含交易费用）。

3、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资金总额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4、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研发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 年 2 月 1 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暨公司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行动人在上述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

四、 股份注销安排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就本次回购股份并注销事项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注销公司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上述债权申报期限已届满，期间公司未收到债权人对本次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提出的异议，也未收到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本次回购股份注销申请，将于 2025 年 2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总额的 50%即 2,611,591 股，并及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五、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及注销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股份总数		其他	本次拟注销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本次拟注 销股份 (股)	本次不注 销股份 (股)	其他（注 2）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有限售条件 流通股份	0	0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份	257,039,335	100	2,611,591	2,611,590	8,206,291	262,634,035	100
其中：回购专 用证券账户	0	0	2,611,591	2,611,590	0	2,611,590	0.99
股份总数	257,039,335	100	2,611,591	2,611,590	8,206,291	262,634,035	100

注：1.本次回购前股本数据为截至 2024 年 1 月 30 日数据；

2. “新致转债”的转股期为 2023 年 4 月 10 日至 2028 年 9 月 26 日，回购期间有部分公司可转换债券转换成了公司股票，故本次回购完成后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较回购前有所变化。最终股本数变动情况以登记结算公司注销结果为准。

六、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 5,223,181 股，本次回购的股份中 2,611,590 股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剩下的 2,611,591 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前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未进行质押和出借，亦未享受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等相关权利。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办理回购股份注销、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6日